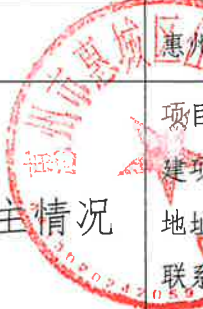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惠州市文昌学校建设项目采购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p>项目业主名称：惠州市惠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惠州市惠城区代建项目中心） 地址：惠州市惠城区龙丰街道永联路1号 联系电话：0752-2670289 联系人：徐工</p>
3	中介服务名称	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p>1、报名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公司具备承接工程消防设施检测服务的经营范围及业务能力，人员具有消防工程师资格。</p> <p>2、需要回避的机构：无</p>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p>1、项目选址惠州市惠城区江北JBN13-02地块。主要建设内容为小学部教学楼及功能楼、初中部教学楼及功能楼、综合楼、阶梯教室、体育馆、架空层、大门、值班室、运动场地及地面停车场等配套设施。</p> <p>2、按国家和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标准及规范，对本项目的消防设施内容开展检测服务，对建筑消防设施的完好有效情况进行检查检测，保障建筑消防设施的正常使用，提供符合消防主管部门要求的检测报告，并出具消防设施检查记录、自动消防设施全面检查测试的报告（如有），并对成果报告的真实性、有效性、准确性负责。</p> <p>3、根据相关规定，消防设施检测文件中严格控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消防设施检测前应派具有相应资格的专业技术人员按任务进行现场踏勘、确定检测手段、检测工作量，合理制定检测方案，确保检测过程符合技术规范要求，对检测中发现的问题，应如实反映并提出专业意见进行解决。</p> <p>4、主要检测内容有：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室内外消火栓给水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水喷雾灭火系统；可燃气体探测系统和气体灭火系统；防排烟系统；防火门、窗及防火卷帘；</p>

		火灾应急照明及疏散指示标志；灭火器；其他建筑消防设施。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1、合同履行地点：惠州市惠城区</p> <p>2、现场检测进场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乙方在接到通知后两天内进场开展检测工作。乙方的检测进度按甲方要求和现场施工单位的施工进度进行。</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p> <p>3. 计价标准：报价依据《惠州市消防技术服务收费标准》（参考指导价）（惠消业协【2022】第001号），本项目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面积为21645.24平方米，按每平方米1元并下浮30%计算，消防设施检测服务费暂定价为21645.24*1*0.7=15151元。合同价暂定价为5974元×（1-报价下浮率）。最终检测方案、检测以经甲方同意为准，按实结算最终不超过合同暂定价。</p>
8	服务时间	自该事项完成为止。
9	验收	<p>1、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p> <p>2、验收程序：项目业主或项目业主委托指定的第三方进行与乙方共同验收。</p> <p>3. 验收标准：中选服务机构提交的服务成果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及国家、广东省、惠州市现行有效的消防设施维护保养和检验检测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p> <p>4. 检测方法、检测项目和结论应完整、规范，成果文件内容应齐全，包括但不限于消防设施定期检查记录、自动消防设施全面检查测试报告、维护保养记录及项目业主要求提供的其他成果资料，不得遗漏关键检测项目或重要结论。成果文件所载数据、结论应真实、准确，与现场实际情况相符，不得存在虚假检测、漏检、错检等情形。</p> <p>5.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经验收不符合上述标准的，项目业主有权要求中选服务机构在项目业主指定期限内无偿整改或重新出具成果文件。</p> <p>6. 中选服务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完成整改，或整改后仍不符合验收标准的，项目业主有权不予验收，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全部损失由中选服务机构自行承担。</p>

		<p>7. 因成果文件不合格、虚假或存在重大瑕疵,导致项目业主被有关部门责令整改、处罚或承担其他法律责任的,中选服务机构应依法承担全部赔偿责任。</p>
10	结算方式	<p>甲方应在检测完成取得正式检测合格报告书后 <u>30</u>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检测费用。付款前,乙方应当提供合法合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费用均支付至乙方基本账户中。</p> <p>乙方充分理解并确认:鉴于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财政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因政府财政支付审批流程及办理手续或财政资金滞后而造成项目支付不及时,甲方不构成违约,乙方不得据此拖延服务进度或降低服务质量。</p>
11	违约责任	<p>1. 对乙方不按规定履行义务,在检测中弄虚作假或严重不负责任的,或违法转包消防设施检测技术服务项目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无需承担任何费用。</p> <p>2. 乙方未能依照技术标准和执业准则,导致检测结果与实际情况不符,由乙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3. 因甲方未提供乙方检测所需的相关资料或必要协助措施,造成乙方未能按时完成检测工作的,责任由甲方承担,乙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p> <p>4. 因一方未履行合同约定受到行政机关罚款或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均由责任方承担责任,但赔偿金额不超过本合同的总金额。乙方应依法依规按程序及合同约定内容开展服务工作,否则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因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在合同履行期间,如因国家、省、市政策法规的调整或地方政府决策取消项目实施,导致合同目的无法实现需解除合同的,甲方不承担相应违约责任,无需给乙方赔偿任何损失。</p> <p>5. 因乙方原因逾期提交相关报告,每天按合同暂定总价千分之一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三十天,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p> <p>6. 如乙方提供虚假检测数据,乙方按合同暂定总价20%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p>
12	补充合同和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p>

	<p>解决争议方式</p>	<p>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当协商解决，也可以请求当地建设主管部门进行调解。如调解不成，双方可到惠州仲裁委员会进行裁决。</p>
<p>13</p>	<p>备注</p>	<p>1、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1-10）。</p> <p>3、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p>4、<u>根据我局关于中介超市服务的选取工作方案，请服务单位根据需求书附后的择优因素表的相关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我局将根据响应文件进行择优选取。</u></p>